

收件 件	日期	年 月 日 時 分	收件 者章	連件序別 (非連件 者免填)	共 件	第 件	登記費	元	合 計	元
	字號	字第 號					書狀費	元	收 據	字 號
			罰 鍰				元	核 算 者		

土 地 登 記 申 請 書												
(1) 受理 機關	地政事 務所 縣 市 ☐ 跨所申請			資料管 轄機關	縣 市 地政事務所		(2)原因發生 日 期	中華民國 年 月 日				
(3)申請登記事由 (選擇打✓一項)				(4)登記原因 (選擇打✓一項)								
☐ 所有權第一次登記				☐ 第一次登記								
☐ 所有權移轉登記				☐ 買賣 ☐ 贈與 ☐ 繼承 ☐ 分割繼承 ☐ 拍賣 ☐ 共有物分割 ☐								
☐ 抵押權登記				☐ 設定 ☐ 法定 ☐								
☐ 抵押權塗銷登記				☐ 清償 ☐ 拋棄 ☐ 混同 ☐ 判決塗銷 ☐								
☐ 抵押權內容變更登記				☐ 權利價值變更 ☐ 權利內容等變更 ☐								
☐ 標示變更登記				☐ 分割 ☐ 合併 ☐ 地目變更 ☐								
■ 書狀補給登記				■ 書狀補給								
(5)標示及申請權利內容		詳如 ☒ 切結書 ☐ 登記清冊 ☐ 複丈結果通知書 ☐ 建物測量成果圖 ☐										
(6) 附繳 證件	1.	份			4.	份			7.	份		
	2.	份			5.	份			8.	份		
	3.	份			6.	份			9.	份		
(7)委任 關係	本土地登記案之申請委託 代理。 複代理。 委託人確為登記標的物之權利人或權利關係人，並經核對身分無誤，如有虛偽不實，本代理人(複代理人)願負法律責任。											
(9) 備 註										(8) 聯 絡 方 式	權利人電話	
											義務人電話	
											代理人聯絡電話	
											傳真電話	
											電子郵件信箱	
											不動產經紀人姓名	

												不動產經紀人電話					
(10) 申 請 人	(11) 權利 人 或 義務人	(12) 姓 名 或 名 稱	(13) 出 生 年 月 日	(14) 統一編號	(1 5) 住 所											(16) 簽 章	
					縣市	鄉鎮 市區	村里	鄰	街路	段	巷	弄	號	樓			
本處 處理 經過 情形 (以下 各欄 申請 請填 寫)	初 審		複 審		核 定		登 簿		校 簿		書 狀 列 印		校 狀		書 狀 用 印		
							地 價 異 動		通 知 領 狀		異 動 通 知		交 付 發 狀		歸 檔		